

#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文件

中南林发〔2021〕43号

---

## 关于印发《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学生体育评价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

学校各部门、单位：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学生体育评价改革实施方案》经学校研究通过，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学生体育评价改革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和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意见》等文件精神，强化体育评价，教育引导學生强体魄、坚意志，养成良好锻炼习惯和健康生活方式，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以服务学生全面发展、增强综合素质为目标，坚持健康第一的教育理念，推动学生文化学习和体育锻炼协调发展，帮助学生在体育锻炼中享受乐趣、增强体质、健全人格、锤炼意志，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 二、总体目标

坚持立足时代需求，更新体育教育教学理念，不断深化体育教学改革，通过开设“一课”“一节”“一特色”“两项”综合课程模块，构建“全员”“全程”参与的新型生态特色体育教育体系，实现“以体育智、以体育心、以体育人”的独特功能，形成“一校一品”的学校体育发展新局面。

## 三、具体措施

秉承过程性评价和结果性评价相统一的原则，改进体育结果评价，强化体育过程评价，探索体育增值评价，健全体育综合评价，充分利用信息技术，提高体育教育评价的科学性、专业性、客观性。

### **（一）建立生态特色体育教育体系**

评价模块为 4 个必修学分，大一、大二各 2 个学分，包括以下六方面内容：

**一课：**开学第一课。

引导大一新生高度重视体育锻炼活动。

**一节：**体育文化节。

学校体育组织覆盖全校师生贯穿全年的各种体育竞赛、体育协会活动和体育文化活动，营造浓郁的体育文化氛围。

**一特色：**森林康养运动理论教学和康养运动夏令营体育实践活动，有机融入学林爱林的思政教学元素。

**两项：**所有本科生在大一、大二期间必须学习太极拳（二十四式太极拳）——基础项，另再选择一运动项目作为终身体育锻炼运动——选择项。

**全员：**评价对象包括全体本科生（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专业、舞蹈学专业和申请保健课的学生除外）。

**全程：**大一到大四全程跟踪体质健康监测结果。

责任部门、单位：教务处、体育学院、团委、各学院。

### **（二）开展校园体育文化建设**

依托各类宣传平台，在全校开展体育文化宣传活动。通过组织开展校园阳光跑、各级各类体育比赛、体育文化展览、体育协会活动和体育夏令营等多种体育活动，增强校园体育文化氛围；开展森林康养运动实践活动，打造生态体育教育品牌。树立体育运动榜样师生团队和标杆，发挥榜样育人的示范引领作用。

责任部门、单位：党委宣传部、学生工作处、团委、体委、各学院。

### **（三）健全学生体育成绩评价体系**

依据学生各年实际情况建成学生成绩评价体系，具体评价细则见附件。

责任部门、单位：教务处、体育学院。

## **四、工作要求**

### **（一）加强组织领导**

学校重视体育工作，加强体育改革发展的总体谋划，健全学校体育学院职能，发挥体育学院统筹协调督查指导职责。

责任部门、单位：党政办公室、体委。

### **（二）加强宣传引导**

加大对体育评价改革的宣传解读力度，引导广大师生及家长树立正确的健康观和教育观。及时总结、宣传、推广体育综合评价改革的成功经验，扩大辐射面，提高影响力。营造良好氛围，建立长效工作机制。

责任部门、单位：党委宣传部、团委、学生工作处、体委、

各学院。

### **（三）加强考核评价的监督与管理**

建立考核评价管理制度，完善各硬件设备和软件服务，保障各项评价的顺利进行，对指标进行科学评价。各责任部门、单位指派专人对评价过程进行全程监督，在项目运行、评价考核、评价结果收集和运用等方面做到公开透明。

责任部门、单位：教务处、体委、团委、学生工作处、各学院。

### **（四）重视体育评价结果的应用**

体育评价是学生评价重要环节，运用好评价结果对整体评价方案的运行具有很好促进作用。在评价结果运用中一定要做到公平、公正、透明，让学生认识到评价的重要性，从而自觉参与各项指标活动，形成良好的校园体育文化氛围，让评价机制进入良性循环。

责任单位：教务处、团委、学生工作处、体委、各学院。

附件：

## 体育评价改革实施细则

### 一、评价目标

1. 通过体育锻炼，增强学生体质，塑造完美人格。
2. 通过专业技能学习，提升运动能力和体育素养。
3. 通过体育活动参与，养成健康生活方式，形成终身体育意识。

### 二、评价范围与内容

评价范围包含课堂表现、课外体育活动、身体素质监测和运动技能掌握四个方面，具体评价内容见表 1。

表 1 评价范围与内容

评价范围	评价内容
课堂表现	出勤、理论学习、课堂作业等。
课外体育活动	自主锻炼、协会活动、体育竞赛成绩、体育资格证书、运动训练、体育竞赛和社团活动组织。
身体素质	依据《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2014 年）》。
运动技能	体育课技能考试。

### 三、评价方式

建立线上线下相结合的综合评价系统，包含教师、学生（含自身和同学）和社会多主体参与的评价形式，实现定性方法和定

量方法相结合，过程性评价和结果性评价的统一。

#### 四、评价指标体系

##### 第一部分 大一和大二年级

第一至四学期开设体育公共必修课，包括基础体育课、体育选项课 I、体育选项课 II、体育选项课 III，从课堂表现、身体素质、运动技能和课外体育活动进行考核，采用百分制计分评价，并根据学校有关文件要求计算学分绩点（具体指标见表 2）。

课程考试总评成绩不足 60 分、身体素质总评不合格、运动技能考核不合格，均视为考试成绩不合格，补考内容限定于运动技能和身体素质。

表 2 大一大二年级评价指标

指标类别	权重	评价指标
课堂表现	10%	出勤、理论学习（开学第一课，森林康养运动理论，运动伤害防护，运动营养）。
课外体育活动	20%	早操、自主锻炼、体育竞赛、体育资格证书、运动训练、协会活动。
身体素质	30%	秋季学期：《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2014年修订)》（30%）； 春季学期：仰卧起坐（女）/前掷实心球（男）（10%）、800米跑（女）/1000米跑（男）（20%）。
运动技能	40%	不同专项、层次，不同考试办法与评分标准。

课堂表现考核：按照规定严格课堂考勤，旷课达 1/5 者，因病或因事缺课 1/3 者，该学期体育课成绩 0 分。旷课每次扣 5 分，

因病或因事请假每次扣 1 分，迟到早退 3 次按 1 次旷课扣分。

课外体育活动按第四部分《课外体育活动评价标准》进行考核。

身体素质考核：依据《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2014 修订）》进行，秋季学期总分不足 50 分视为不合格；春季学期按照单项标准进行评分。

运动技能考核：按照各专项教学内容的考试办法与评分标准（考试大纲）进行评分。

## 第二部分 大三年级

第五、六学期完成课外体育活动（具体评价指标见表 3）。

表 3 大三年级评价指标

二选一	指标类别	权重	评价指标
课外体育活动	身体素质	50%	秋季学期：《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2014 年修订）》（50%）。 春季学期：仰卧起坐（女）/前掷实心球（男）（20%）、800 米跑（女）/1000 米跑（男）（30%）。
	课外体育活动	50%	自主锻炼、体育竞赛成绩、体育资格证书、运动训练、体育竞赛和社团活动组织。
公共选修课	身体素质	50%	秋季学期：《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2014 年修订）》（50%）。 春季学期：仰卧起坐（女）/前掷实心球（男）（20%）、800 米跑（女）/1000 米跑（男）（30%）。
	运动技能	50%	不同专项、层次，不同考试办法与评分标准。

### 第三部分 大四年级

第七学期完成身体素质考核或者校园阳光长跑任务(具体评价指标见表4),第八学期学生自主锻炼,不做具体要求。

表4 大四年级评价指标

指标类别	权重	评价指标
身体素质	100%	根据《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2014年修订)》指标,测800米跑(女)/1000米跑(男)。
阳光长跑	100%	完成校园阳光长跑距离(无体育课学生)。

### 第四部分 课外体育活动评价标准

#### (一) 自主锻炼(校园阳光长跑)

1. 有体育课学生:男生每周不少于2次,每次距离不少于2000米;女生每周不少于2次,每次距离不少于1500米,每学期按18周计算。

2. 无体育课学生:男生每周不少于3次,每次距离不少于1500米;女生每周不少于3次,每次距离不少于1200米,每学期按18周计算。

表5 阳光长跑距离与分值换算表

组别	分值	100	90	80	70	60	备注
有体育课学生 (千米)	男生	≥90	87	82	77	72	
	女生	≥75	69	64	59	54	
无体育课学生 (千米)	男生	≥100	96	91	86	81	
	女生	≥85	80	75	70	65	

备注:可建立校园阳光长跑APP系统,每学期统计一次

## (二) 体育竞赛成绩

1. 省级及以上体育竞赛个人或团体获奖名次。
2. 全校性体育竞赛个人或团体获奖名次。
3. 社团或协会组织的体育竞赛个人或团体获奖名次。
4. 其它可以评定的体育竞赛个人或团体获奖名次。
5. 体育竞赛“优秀运动员”或“体育道德风尚奖”运动员表彰。

表6 运动成绩与分值换算表

分值	运动成绩
100	1. 省级及以上体育竞赛个人或团体前三名。 2. 全校性体育竞赛个人或团体第一名。 3. 省级以上“优秀运动员”或“体育道德风尚奖”的运动员。
90	1. 省级及以上体育竞赛个人或团体 4-8 名。 2. 全校性体育竞赛个人或团体 2-4 名。 3. 社团或协会体育竞赛个人或团体第一名。 4. 全校性体育竞赛“优秀运动员”或“体育道德风尚奖”的运动员。
80	1. 全校性体育竞赛个人和团体 5-6 名。 2. 社团或协会体育竞赛个人和团体 2-4 名。 3. 社团或协会体育竞赛“优秀运动员”或“体育道德风尚奖”的运动员。
70	1. 全校性体育竞赛个人和团体 7-8 名。 2. 社团或协会体育竞赛个人和团体 5-6 名。
60	1. 社团或协会体育竞赛个人和团体 7-8 名。 2. 其它可评定的体育竞赛获奖名次。

备注：均以“获奖证书或荣誉证书”为凭据，在评价学期内取得的成绩有效，不重复计算，同一类别有多项成绩时只取最好成绩

### (三) 体育资格证书

1. 体育竞赛裁判员等级证书。
2. 社会体育指导员等级证书。
3. 健身指导等级证书。
4. 运动成绩等级证书。
5. 其它各类体育相关证书。

表7 体育资格证书与分值换算表

分值	证书等级
100	1. 一级及以上裁判员等级证书。 2. 一级及以上社会体育指导员等级证书。 3. 一级及以上运动成绩等级证书。 4. 国际健身指导等级证书。
80	1. 二级及以上裁判员等级证书。 2. 二级及以上社会体育指导员等级证书。 3. 二级及以上运动成绩等级证书。 4. 国内健身指导等级证书。
60	1. 三级及以上裁判员等级证书。 2. 三级及以上社会体育指导员等级证书。 3. 三级及以上运动成绩等级证书。 4. 其它各类体育相关等级证书。

备注：以上评价均以“证书或成绩册”为凭据，不重复计算，取最高等级

### (四) 运动训练

1. 学校高水平运动队运动训练。
2. 学校阳光体育代表队运动训练。

表8 参与运动训练与分值换算表

分值	运动训练
100	1. 学校高水平运动队运动训练，出勤率达 95%以上。 2. 学校阳光体育代表队运动训练，出勤率达 90%。
90	1. 学校高水平运动队运动训练，出勤率达 85%以上。 2. 学校阳光体育代表队运动训练，出勤率达 80%。
80	1. 学校高水平运动队运动训练，出勤率达 80%以上。 2. 学校阳光体育代表队运动训练，出勤率达 75%。
70	1. 学校高水平运动队运动训练，出勤率达 70%以上。 2. 学校阳光体育代表队运动训练，出勤率达 70%。
60	1. 学校高水平运动队运动训练，出勤率达 65%以上。 2. 学校阳光体育代表队运动训练，出勤率达 65%。

备注：由高水平运动队或阳光体育代表队教练员提供考勤证明材料

#### （五）学生体育协会活动

1. 组织或参与协会活动、竞技性活动和表演性活动(组织者、运动员、裁判员和工作人员等)。

2. 组织或参与其它体育竞赛活动(运动员、裁判员、工作人员和志愿者等)。

表9 参与体育活动与分值换算表

分值	100	90	80	70	60
参与次数	≥9	8	7	6	5

备注：由各社团（协会）或赛事组织单位提供证明材料

### 五、评价结果运用

1. 本科学生毕业需 4 学分，具体评分根据《体育评价改革实施细则》。

2. 本科学生体质健康测试成绩纳入毕业要求，测试合格方可

毕业。

3. 其评价结果作为学生年度综合素质评价的重要内容和学生评优评先的参考依据，并纳入毕业综合素质评价。